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及监事配偶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王晓宇及监事肖帆配偶靳爱华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持有本公司股份3,569,98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81%）的董事王晓宇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600,000股本公司股份（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0.30%）。

2. 持有本公司股份214,04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11%）的监事肖帆先生的配偶靳爱华女士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100,000股本公司股份（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0.05%）。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王晓宇先生、监事肖帆先生配偶靳爱华女士的《拟减持本公司股份的意向告知函》，上述股东计划减持部分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股本的比例（%）
1	王晓宇	董 事	3,569,980	1.81%
2	肖 帆	监 事	469,662	0.24%
	靳爱华	监事肖帆配偶	214,046	0.1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要

2.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及之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3. 拟减持数量、比例及方式

序号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减持方式
1	王晓宇	600,000	0.30%	集中竞价
2	肖 帆	-	-	-
	靳爱华	100,000	0.05%	集中竞价

4. 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2年8月1日-2023年1月28日（窗口期不减持）。

5. 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三、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1. 董事王晓宇相关承诺：

（1）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如下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科信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中科信息回购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担任中科信息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科



信息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申报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科信息股份；在中科信息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科信息股份；在中科信息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科信息股份。

（2）在任职董事时承诺：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减持规定。

2. 监事配偶靳爱华相关承诺：

作为公司监事肖帆先生的配偶，承诺在肖帆先生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肖帆先生及其本人合计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若肖帆先生离职，则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肖帆先生及其本人合计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且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减持时间、数量、价格以及能否按期实施完成均具有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2. 上述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上述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王晓宇、靳爱华出具的《拟减持本公司股份的意向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